

## 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北區

承辦人：樂颯文

電話：02-27208889/1999轉1251

傳真：02-27256372

電子信箱：edu\_pe.12@mail.taipei.gov.  
tw

受文者：臺北市立中山女子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1月9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國字第110310080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簡章及海報各1份 (18017883\_1103100801\_1\_ATTACH1.pdf、  
18017883\_1103100801\_1\_ATTACH2.pdf)

主旨：函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以下簡稱國教署)辦理

「110學年度原住民族文化科教獎-第十三屆原住民族雲端  
科展暨原生科學家高峰營」活動，請貴校鼓勵原住民(含  
平埔族群)學生組隊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國教署110年11月5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00143660號函  
辦理。
- 二、國教署為鼓勵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學校原住民族師生或  
親子進行科學教育與文化智慧的探索與新創意，轉化原住  
民族既有傳統知識體系，並透過雲端平臺，引導原住民族  
中小學生善用資訊通訊科技的應用技術，學習並展現自身  
族群的文化與生活智慧，委請國立東華大學辦理旨揭雲端  
科展活動。
- 三、參賽對象：全國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包含非學校型態  
實驗教育)原住民(含平埔族群)學生均可組隊報名參賽。

中山女高 1101109



\*MSAA1103010798\*



四、報名日期：即日起至110年12月20日（星期一）止，僅受理線上報名。參賽研究構想書審查通過後，師生須參加「原生科學高峰營」研習（須參加一場線上研習及一場實體研習），研習時間為線上研習111年1月23日（星期日）（全體參加）；分區研習北區1月24日（星期一）與1月25日（星期二）、中區1月26日（星期三）、南區1月28日（星期五）、東區2月8日（星期二）與2月9日（星期三）。前開分區研習舉辦地點，由主辦單位另行公告。

五、報名網址：<https://icsf.ndhu.edu.tw/>

六、請各校協助公告並鼓勵相關教師、學生及族人組隊報名參加。報名後如通過初審之團隊，請惠予核給教師公假排代、學生給予公假，並酌予補助交通費參加「原生科學家高峰營」。

七、檢附報名簡章及海報各1份。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含附設國立中小學）

副本： 電子公文  
交 換 章  
2021/11/09  
11:52:27

# 110 學年度原住民族文化科教獎—第十三屆原住民族雲端科展

## 參賽簡章

### 壹、活動宗旨

- 一、結合研究學術研究能量與部落耆老智慧，創造公平的數位學習機會，以原住民族文化為基礎，培育原住民族中小學生的資訊素養與科學素養，引導大眾學習尊重原住民族文化、生態環境與傳統生活智慧。
- 二、鼓勵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學校原住民族師生或親子進行科學教育與文化智慧的探索與新創意，轉化原住民族既有傳統知識體系，成為原住民族科學教育課程與教材教法。
- 三、透過雲端平臺，以原住民族部落傳統自然知識、文化、環境生態，以及現代科學科技創新的專題研究活動，引導原住民族中小學生善用資訊通訊科技的應用技術，學習並展現自身族群的文化與生活智慧。

### 貳、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原住民族委員會
- 二、承辦單位：國立東華大學原住民族課程發展協作中心
- 三、協辦單位：各直轄市及各縣市政府

### 參、參賽主題類別

本科展活動鼓勵各團隊聚焦於科學知識與原住民族知識之對話，競賽主題包括以下類別：

- 一、原住民族農漁特產的文化與科學
- 二、原住民族手工藝的文化與科學
- 三、原住民族植物的文化與科學
- 四、原住民族動物的文化與科學
- 五、原住民族音樂的文化與科學
- 六、原住民族建築的文化與科學
- 七、原住民族狩獵的文化與科學
- 八、原住民族祭典的文化與科學
- 九、原住民族的氣象與科學
- 十、原住民族的環境生態與科學

十一、原住民族古蹟、文化遺址的地理與科學

十二、原住民族其他科學智慧與創意創新應用

## 肆、參賽資格

### 一、報名資格：

以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包含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原住民(含平埔族群)學生為主，組隊報名參賽，並區分為國小組、國中組及高中組。

### 二、參賽人數：

#### (一) 學生部分：

1、國小組及國中組學生隊員限 2 至 6 名，其中至少半數具原住民身分。(若學生人數為 2 位，則原住民學生至少 1 名；若學生人數為 3 至 4 位，則原住民學生至少 2 名；若學生人數為 5 至 6 位，則原住民學生至少 3 名。)

2、高中組學生隊員限 2 至 4 名，其中至少半數具原住民身分。(若學生人數為 2 位，則原住民學生至少 1 名；若學生人數為 3 至 4 位，則原住民學生至少 2 名。)

#### (二) 指導教師部分：

1 或 2 位，可由教師(不限原住民身分者)、家長或部落耆老擔任指導教師。

### 三、組隊條件：

(一) 團隊可以跨校、跨部落或跨縣市組成，教師可以跨校指導。

(二) 團隊應由學校或立案人民團體報名參賽。跨校組隊者，應協調由其中一校負責報名及相關行政作業事宜。

### 四、身分查驗：

(一) 參賽學生之原住民身分(含平埔族群)認證，由各校自行辦理。請學校將切結書(格式由報名網站下載)交由學生填妥內容並核對後，留存學校備查，免附戶籍佐證資料。倘涉及跨校組隊者，請指導教師協調學生就讀之其中一校為主辦學校，統籌辦理前述身分認證工作。

(二) 對參賽學生之原住民身分(包括以平埔族群背景參賽者)，主辦單位得

視需要請學校及報名單位提供資料說明。

- (三) 高級中等以下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組隊報名者，由所屬之直轄市、縣(市)主管教育機關發給證明文件。

## 伍、重要活動時程及注意事項

### 一、 第一階段：報名

- (一)採線上報名，自即日起至 **110 年 12 月 20 日(一)**止，以報名系統時間為憑，逾期不受理。
- (二)報名繳交表件
1. 團隊基本資料表
  2. 研究構想摘要(五百字以內)
  3. 原住民學生身分切結書
- (三)研究構想摘要經審查通過團隊成員(包括師生)，須參加「原生科學高峰營」研習。

### 二、 第二階段：原生科學高峰營

#### (一)線上研習課程與實體研習課程

- 1、 線上研習課程：以視訊軟體進行分齡分組線上授課，參賽隊伍透過視訊軟體即可加入線上課程。
- 2、 實體研習課程：聚焦於歷屆得獎作品之分享與解析，參賽團隊透過實際模擬科展實作過程，學習科展競賽所需準備之相關事宜。

#### (二)研習時間

1. 線上研習 **111 年 1 月 23 日(日)(全體參加，如因故不克參加，須事先向承辦單位東華大學請假後另行補課)。**
2. 分區實體研習：
  - (1) 北區 2 場次：**111 年 1 月 24 日(一)與 1 月 25 日(二)、**
  - (2) 中區：**111 年 1 月 26 日(三)、**
  - (3) 南區：**111 年 1 月 28 日(五)、**

(4) 東區 2 場次：111 年 2 月 8 日(二)與 2 月 9 日(三)。

分區研習舉辦地點，由主辦單位另行公告。

(三)參加「原生科學高峰營」之團隊，應於分區研習活動結束後 1 週繳交簡版研究計畫書至少 3 頁，經審查後，始得正式進入後續競賽階段，接續投入研究進程及研究作品製作工作。

三、 第三階段：研究作品製作。

(一)研究週誌

研究過程需繳上傳至少 3 次研究週誌，供主辦單位期中查核。研究週誌內容包括文字或圖像，文字請記錄研究過程所發現的現象、問題、解決策略、心得等，圖像則為研究歷程照片及影片。

(二)研究成果報告

1. 研究成果報告書(含作品摘要約 250 字)
2. 研究過程所撰寫之研究週誌一整份(包括研究歷程照片 10 張)
3. 研究歷程短片：將研究過程錄影紀錄並剪輯成 3 分鐘內短片。
4. 著作權授權同意書乙份(紙本)。

(三)研究成果報告繳交期限為 111 年 4 月 30 日(六)止，採線上繳交。

線上繳交作品以網站系統公告時間為憑，逾期不受理。

(四)研究成果報告線上書審與視訊評審期間：111 年 5 月- 6 月。

(五)線上書審由審查委員就各團隊繳交之研究成果報告進行審查並評定數。

(六)視訊評審將由各團隊進行 10 分鐘線上簡報，並與審查委員進行問答 10 分鐘。

(七)視訊評審各團隊簡報人員僅限由參賽學生擔任，問答亦由學生進行，指導教師不能代答。指導教師只能協助處理程序問題(譬如提醒某問題可由某學生問答)，或在審查委員指示下回應問題。

(八)主辦單位將依線上書審與視訊評審結果，依競賽獎項預定獲獎團隊數，擇優錄取若干團隊入圍進入實體科展階段。

#### 四、第四階段：實體科展。

- (一)暫訂於 111 年 7 月舉辦實體科展，舉辦日期及地點，由主辦單位另行公告。
- (二)實體科展競賽規則及注意事項，將於入圍名單公告後傳送給各團隊。
- (三)各團隊應製作展品(包括展版海報及實物)於科展現場展出，並進行 10 分鐘簡報及現場問答 15 分鐘，以供審查委員現場評分。
- (四)審查委員將於當日評定各組獎項得獎名單。
- (五)主辦單位將於實體科展同日同場地舉辦頒獎典禮，並將競賽最後結果發布媒體報導。

#### 陸、審查程序與標準

##### 一、第一階段審查

- (一)由主辦單位邀請三位審查委員，就各團隊繳交之研究構想摘要，就其是否符合雲端科展徵件主題類別進行檢視評選。
- (二)評選亦採推薦制，取得 2 票以上者，即視為通過第一階段審查。獲得 1 票推薦者，則由執行委員會逐案討論是否通過。未獲任何推薦者，則視為未通過。

##### 二、第二階段審查

- (一)由主辦單位邀請各組審查委員各 5 位，就各團隊於原生科學家高峰營研習活動後所提出之簡版研究計畫書進行評選。
- (二)評選亦採推薦制，3 票以上即為通過，2 票則由該組委員逐案討論是否通過，1 票及 0 票者，則為不通過。

##### 三、第三階段審查

- (一)由主辦單位邀請分組審查委員各 5 位協助審查工作。
- (二)線上書審由各組委員檢視各團隊繳交研究成果報告進行評分，此部分評分占總成績 70%。

(三)視訊審查亦採分組進行，包括各團隊簡報 10 分鐘，問答 10 分鐘，此部分評分占總成績 30%。

(四)本階段審查標準，原則上包括作品構想說明(20%)、研究方法與步驟(20%)、原住民族知識內涵(20%)、科學知識內涵(20%)、科學知識與原民知識的對話(20%)。

(五)本階段評分方式採等第制，以區分各團隊等第序位。

(六)各組委員評分完成後，將以各團隊平均等第排列序位，並由各組委員由序位最高者逐案討論確認推薦入圍名單。

#### 四、第四階段審查

(一)本階段審查工作亦採分組進行，由各組委員就各團隊於科展現場之簡報及問答進行評分，其中簡報為 10 分鐘，現場問答則為 15 分鐘。

(二)本階段審查重點，在於各團隊參賽學生對其作品內容的綜整能力以及科學溝通討論能力。

(三)本階段各委員評分方式亦採取等第制，並以平均等第核計進入決選。

(四)決選計分標準，第三階段成績佔 50%，第四階段成績佔 50%。

(五)各組委員就各團隊成績總分及排序分組討論，並確認最後各獎項獲獎名單，並列舉得獎理由。

(六)實體科展過程嚴重違規經各分組委員認定，或各分組委員判定其表現未達敘獎標準，並經全體審查委員決議，特定獎項得從缺。

#### 柒、獎勵

##### 一、競賽獎項

(一)高中組、國中組及國小組各組獎項及獎金如下

##### 1、高中組

- 第一名金熊獎（1 組）學生獎學金每人 1 萬元，教師指導獎金每人 1 萬元，團隊獎牌乙面，每人獎狀乙張。
- 第二名銀熊獎（1 組）學生獎學金每人 8 仟元，教師指導獎金每人 8 仟元，團隊獎牌乙面，每人獎狀乙張。



- 第三名銅熊獎（1組）學生獎學金每人6仟元，教師指導獎金每人6仟元，團隊獎牌乙面，每人獎狀乙張。
- 佳作獎（2組）學生獎學金每人3仟元，教師指導獎金每人3仟元，團隊獎牌乙面，每人獎狀乙張。
- 人氣獎（1組）學生獎學金每人2仟元，教師指導獎金每人2仟元，團隊獎牌乙面，每人獎狀乙張。

## 2、國中組

- 第一名金熊獎（1組）學生獎學金每人1萬元，教師指導獎金每人1萬元，團隊獎牌乙面，每人獎狀乙張。
- 第二名銀熊獎（1組）學生獎學金每人8仟元，教師指導獎金每人8仟元，團隊獎牌乙面，每人獎狀乙張。
- 第三名銅熊獎（1組）學生獎學金每人6仟元，教師指導獎金每人6仟元，團隊獎牌乙面，每人獎狀乙張。
- 佳作獎（2組）學生獎學金每人3仟元，教師指導獎金每人3仟元，團隊獎牌乙面，每人獎狀乙張。
- 人氣獎（1組）學生獎學金每人2仟元，教師指導獎金每人2仟元，團隊獎牌乙面，每人獎狀乙張。

## 3、國小組

- 第一名金熊獎（1組）獎學金每人1萬元，教師指導獎金每人1萬元，團隊獎牌乙面，每人獎狀乙張。
- 第二名銀熊獎（2組）獎學金每人8仟元，教師指導獎金每人8仟元，團隊獎牌乙面，每人獎狀乙張。
- 第三名銅熊獎（2組）獎學金每人6仟元，教師指導獎金每人6仟元，團隊獎牌乙面，每人獎狀乙張。
- 佳作獎（2組）獎學金每人3仟元，教師指導獎金每人3仟元，團隊獎牌乙面，每人獎狀乙張。
- 人氣獎（1組）獎學金每人2仟元，教師指導獎金每人2仟元，團隊獎牌乙面，每人獎狀乙張。

依據行政院「跨主管機關及區域性競賽活動核發獎金或等值獎勵支給表」之規定，以上得獎組數依各組實際報名隊數之比例調整得獎獎項數。

## 二、榮譽獎項

### (一) 原住民族科學榮譽團體獎

連續三年以上，每年均有作品參加本活動之團隊團體或學校，無論其作品是否得獎，由主辦單位頒發獎狀給團體或學校。

### (二) 傑出指導教師獎

連續四年指導學生參與本活動，並於本屆進入第三階段審查之指導教師，由主辦單位頒發獎狀乙張。

### (三) 飛鼠獎

凡參加本活動，進入第三階段審查，但未獲前述任何獎項之師生，每人獎狀乙張。

## 捌、注意事項

- 一、本科展競賽相當強調原住民族知識與科學知識對話此一主軸，故請各團隊留意，參賽主題或作品內容請扣緊此一主軸。
- 二、請各報名團隊留意研究主題之選定，如與先前各屆參賽主題雷同或相似，請敘明此次作品之創新性(譬如研究方法、理論根據或研究結果解釋)。
- 三、參賽隊伍通過第二階段審查(研究計畫書審查)後，不得任意更動參賽隊伍成員。倘因不可抗拒之因素需更動隊伍成員，請依程序提出申請並簽署切結書，且參賽隊伍學生人數仍須符合原民比例原則，否則視同棄賽。
- 四、進入第三階段審查之團隊，每一參賽隊伍應於主辦單位規範的時間內，進入報名網站平臺觀看同組其他隊伍之作品，從中選出所認為最佳的作品 5 件。每一帳號可投 5 票，且 5 票均應投出，否則不列入計票。各團隊所投出 5 票中，可以投自己的隊伍 1 票。  
各組依得票數高低，選出最佳人氣獎 1 名。若最高票同票者，則由該組評審委員投票決定。本獎項獲獎團隊得與競賽獎項獲獎團隊重複。

## 五、繳件內容與方式

- (一) 研究成果報告書請同時繳交 Word 檔與 PDF，以及著作權授權同意書乙份（紙本）。
- (二) 研究歷程照片 10 張（含團隊成員合照 1 張）以電子檔上傳，請勿壓縮，並留意解析度(至少 300 dpi)，以便主辦單位後續運用。
- (三) 研究歷程短片請剪輯成 3 分鐘內短片(HD 錄影)，並以呈現研究過程重要環節畫面為主，避免以僅以口頭簡報形式呈現。影片格式為 avi 檔，保留原音，可外加其他任何聲音、背景音樂或旁白。
- (四) 繳件方式：
  - 1、本活動所有文件皆以線上上傳至活動網站「原住民族文化科教獎-原住民雲端科展」活動專區。
  - 2、繳交期限為中華民國 111 年 4 月 30 日(系統時間或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不符合報名程序及交付資料不齊全之團隊，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其參賽資格。

#### 六、獎金領據：

請得獎師生所屬學校（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所屬之學校或教育局/處、政府立案團體）於頒獎典禮會後，收到主辦單位正式公函通知領獎金額後 1 週內，請掣據送國立東華大學辦理撥款，並提供學校統一編號、帳戶資料包括戶名、金融機構名稱（包含分行名稱）及完整帳號，以利彙整辦理撥款手續。各校所領獎金限用於獎勵獲獎之學生及指導教師，請勿移作他用，並請依所得稅法辦理得獎師生所得稅扣繳相關事宜。

#### 七、參賽規範與規格

- (一) 參賽期間參賽團隊須遵守一切主辦單位制訂之規範與審查流程，並保證參賽與報名資料之合法性與原創性。
- (二) 參賽團隊所檢送之參賽文件資料，主辦單位與審查委員將盡資料保密之義務，惟參賽光碟無論通過各階段審查與否，均不予退還。
- (三) 參賽項目有關作品及安全標示等應符合相關法令規定，且文件內容不得有標示不實、侵犯他人商標、專利、仿冒或智慧財產權等情事，否則主辦單位將取消其參賽或得獎資格，且參賽團隊須自負一切相關責任。

- (四) 評審期間每件作品全體成員應上線（或到場）向評審委員解說作品內容並回答評審委員問題，無故不到之成員予以除名。若因事故無法出席需填請假切結書並詳附請假證明，無正當理由之請假視同無故不到予以除名。
- (五) 參賽作品之智慧財產權應永久無償授權予主辦單位為以下之用途：  
教材資料庫研發及教育推廣；得獎作品典藏展示於活動網站，非營利進行數位化典藏、重製、透過網路、數位光碟公開傳播、轉授權他人下載、列印、出版、發行。
- (六) 參賽團隊有配合主辦單位編製專輯與參加相關活動之義務。
- (七) 主辦單位擁有修正參賽辦法之權利，並以網站最新之公告為依據。
- (八) 本競賽如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保留增刪參賽規範之權利。
- (九)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主辦單位將隨時根據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發布之訊息，保留調整或取消研習及賽事之權利。

#### 玖、效益

- 一、媒體專題報導：獲獎作品團隊由主辦單位提供訊息於國內主要報紙、活動網站等平面及電子媒體刊登展覽專題報導。
- 二、網站公告：獲獎作品及來源技術將由主辦單位於活動網站公告，作為教材資料庫研發及科學教育推廣用途。
- 三、本競賽已列入「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免試入學超額比序—全國性競賽參考項目」。

#### 拾、諮詢服務通訊資料

- 一、承辦單位：國立東華大學原住民族課程發展協作中心
- 二、聯絡人：白立旻先生
- 三、地址：97401 花蓮縣壽豐鄉志學村大學路二段 1-43 號  
(原住民族學院 A449 室)
- 四、電話：03-8905139
- 五、電子信箱：icsf-ndhu@gms.ndhu.edu.tw